

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
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001809 号

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烟台张裕”) 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烟台张裕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烟台张裕，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001809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确认来自经销商的销售收入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22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5。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烟台张裕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张裕集团”）的主营业务为葡萄酒、白兰地、起泡酒的生产和销售。 烟台张裕集团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经销商销售。所有经销商交易条款均采用烟台张裕集团制定的统一的交易条款。 来自经销商的销售收入在烟台张裕集团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至经销商时确认，此等转移一般在商品交付经销商并经签收时完成。 由于收入是烟台张裕集团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业绩目标或预期而操纵收入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来自经销商的销售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评价来自经销商的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经销商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选取样本，检查烟台张裕集团与经销商签订的销售合同，以检查烟台张裕集团是否对经销商采用统一的交易条款，评价烟台张裕集团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在抽样的基础上，将收入核对至相关的订单、经签收的交货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按照烟台张裕集团的会计政策予以确认；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001809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确认来自经销商的销售收入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 “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22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5。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 在抽样的基础上，选取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交易，检查订单、经签收的交货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选取样本，就资产负债表日的往来款项余额以及本年度的销售交易金额实施函证程序； • 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记录，以识别重大的销售退回，并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选取符合特定风险标准的收入会计分录，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001809 号

四、其他信息

烟台张裕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烟台张裕 2019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烟台张裕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烟台张裕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烟台张裕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001809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烟台张裕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烟台张裕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烟台张裕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001809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总所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婷 (项目合伙人)
(签名并盖章)

中国 北京

柴婧
(签名并盖章)

2020 年 4 月 22 日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565,783,980	1,475,700,477
应收票据	五、2	-	288,667,988
应收账款	五、3	266,218,153	242,153,083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316,470,229	-
预付款项	五、5	67,707,537	4,219,949
其他应收款	五、6	24,246,812	22,636,086
存货	五、7	2,872,410,407	2,724,591,457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267,424,938	258,676,396
流动资产合计		5,380,262,056	5,016,645,43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67,251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43,981,130	-
投资性房地产	五、10	29,714,586	31,572,489
固定资产	五、11	5,894,068,898	5,749,731,667
在建工程	五、12	567,478,833	759,296,5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五、13	202,425,286	209,266,373
无形资产	五、14	651,946,355	655,473,459
商誉	五、15	141,859,193	165,199,111
长期待摊费用	五、16	277,595,408	244,640,4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7	264,926,503	285,436,2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8	193,674,32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67,670,512	8,101,083,616
资产总计		13,647,932,568	13,117,729,052

刊载于第 20 页至第 12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9	754,313,744	688,002,410
应付账款	五、20	570,252,612	713,572,881
预收款项	五、21	120,609,499	226,075,244
应付职工薪酬	五、22	234,459,116	212,304,217
应交税费	五、23	375,169,971	128,912,790
其他应付款	五、24	450,532,485	608,479,8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5	150,826,221	152,940,788
流动负债合计		2,656,163,648	2,730,288,2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6	128,892,501	156,480,662
长期应付款	五、27	191,000,000	225,000,000
递延收益	五、28	70,701,288	86,227,2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7	14,691,424	22,010,6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9	7,645,777	7,234,853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2,930,990	496,953,455
负债合计		3,069,094,638	3,227,241,675

刊载于第 20 页至第 12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0	685,464,000	685,464,000
资本公积	五、31	565,050,422	565,955,441
其他综合收益	五、32	(4,235,583)	2,965,377
盈余公积	五、33	342,732,000	342,732,000
未分配利润	五、34	8,719,899,359	8,008,982,5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308,910,198	9,606,099,365
少数股东权益		269,927,732	284,388,012
股东权益合计		10,578,837,930	9,890,487,37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647,932,568	13,117,729,052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获董事会批准。

周洪江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姜建勋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郭翠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20 页至第 12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0,505,269	624,588,809
应收票据		-	39,885,254
应收账款	十五、1	1,988,326	1,447,973
应收款项融资	十五、2	41,679,635	-
预付款项		776,539	227
其他应收款	十五、3	586,424,958	1,025,643,356
存货		434,007,808	385,154,740
其他流动资产		39,130,466	24,704,844
流动资产合计		1,814,513,001	2,101,425,20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4	7,432,422,621	7,420,803,069
投资性房地产		29,714,586	31,572,489
固定资产		261,137,072	265,311,274
在建工程		-	6,311,7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121,414,096	125,002,793
无形资产		64,864,913	67,244,0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55,870	24,194,9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27,700,000	972,7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53,509,158	8,913,140,359
资产总计		11,168,022,159	11,014,565,562

刊载于第 20 页至第 12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	150,000,000
应付账款		63,655,240	132,704,304
应付职工薪酬		70,445,847	72,345,179
应交税费		6,052,456	13,111,431
其他应付款		660,149,563	607,974,519
流动负债合计		950,303,106	976,135,433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9,176,315	12,343,972
其他非流动负债		3,146,707	2,710,57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323,022	15,054,547
负债合计		962,626,128	991,189,980

刊载于第 20 页至第 12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685,464,000	685,464,000
资本公积		557,222,454	557,222,454
盈余公积		342,732,000	342,732,000
未分配利润		8,619,977,577	8,437,957,128
股东权益合计		10,205,396,031	10,023,375,58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168,022,159	11,014,565,562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获董事会批准。

周洪江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姜建勋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郭翠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20 页至第 12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营业收入	五、35	5,031,011,489	5,142,244,740
减：营业成本	五、35	1,887,495,991	1,901,611,507
税金及附加	五、36	268,462,378	276,491,674
销售费用	五、37	1,053,232,024	1,274,599,146
管理费用	五、38	311,904,656	343,580,651
研发费用		6,041,116	4,784,118
财务费用	五、39	35,290,702	35,945,302
其中：利息费用		41,570,794	46,354,902
利息收入		12,327,441	12,086,007
加：其他收益	五、40	77,337,581	87,281,434
投资收益	五、41	5,112,733	-
其中：对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1,120,928)	-
信用减值损失	五、42	(7,304,777)	-
资产减值 (损失) / 转回	五、43	(20,552,916)	912,166
资产处置收益	五、44	39,015	11,368,355

刊载于第 20 页至第 12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二、营业利润		1,523,216,258	1,404,794,297
加：营业外收入	五、45	10,921,748	7,353,309
减：营业外支出	五、45	3,623,269	3,535,908
三、利润总额		1,530,514,737	1,408,611,698
减：所得税费用	五、46	400,806,109	367,127,522
四、净利润		1,129,708,628	1,041,484,176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1,129,708,628	1,041,484,17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9,735,749	1,042,632,929
2. 少数股东损失		(27,121)	(1,148,75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542,792)	(376,524)
(一)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200,960)	(143,86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41,832)	(232,661)

刊载于第 20 页至第 12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21,165,836	1,041,107,652
(一)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综合收益总额		1,122,534,789	1,042,489,06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 综合收益总额		(1,368,953)	(1,381,41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五、47	1.65	1.5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五、47	1.65	1.52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获董事会批准。

周洪江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姜建勋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郭翠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20 页至第 12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五、5	740,856,362	876,447,070
减：营业成本	十五、5	655,504,063	774,487,031
税金及附加		25,045,041	38,346,761
管理费用		86,481,192	90,505,208
研发费用		815,233	887,355
净财务收益		(4,798,485)	(20,292,737)
其中：利息费用		497,277	16,075,353
利息收入		5,843,698	41,821,372
加：其他收益		3,953,002	4,237,655
投资收益	十五、6	621,620,723	964,128,659
信用减值损失		(601,610)	-
资产处置收益		22,297	12,411,962
二、营业利润		602,803,730	973,291,728
加：营业外收入		1,840,062	1,483,478
减：营业外支出		1,118,124	593,694

刊载于第 20 页至第 12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续)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三、利润总额		603,525,668	974,181,512
减：所得税费用		10,226,819	4,592,939
四、净利润		593,298,849	969,588,573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593,298,849	969,588,573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3,298,849	969,588,573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获董事会批准。

周洪江	姜建勋	郭翠梅	(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20 页至第 12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47,970,683	4,950,603,207
收到的税费返回		40,741,286	57,056,6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1)	93,744,521	72,703,8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82,456,490	5,080,363,7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38,542,601	1,383,945,2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6,928,850	544,742,9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5,582,679	1,111,980,4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2)	913,564,336	1,063,716,3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44,618,466	4,104,385,0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9(1)	837,838,024	975,978,7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4,722,614	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09,786	3,445,8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34,375	19,967,4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866,775	423,413,3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1,005,768	347,384,8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9,618,600	478,042,4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404,843	105,834,6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1,029,212	931,261,8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162,437)	(507,848,549)

刊载于第 20 页至第 12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0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2,0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42,134,032	1,049,815,41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3)	-	62,468,2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2,134,032	1,114,333,6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39,525,426	1,103,189,40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2,455,473	397,351,8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4)	11,619,552	46,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3,600,451	1,546,641,2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466,419)	(432,307,5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03,173	(9,851,5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49(1)	158,912,341	25,971,06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6,860,334	1,180,889,274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9(2)	1,365,772,675	1,206,860,334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获董事会批准。

周洪江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姜建勋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郭翠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20 页至第 12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7,920,018	817,341,1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049,689	177,786,3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8,969,707	995,127,4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0,601,952	608,241,4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738,062	107,256,4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817,363	62,066,4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34,079	74,357,3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9,591,456	851,921,6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378,251	143,205,8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1,133,236	37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22,250,025	874,520,6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54,733	11,212,195
收回子公司的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8,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2,737,994	1,255,732,8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417,387	28,842,9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8,566,890	4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的现金净额		-	107,194,420
向子公司提供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463,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2,984,277	546,037,3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753,717	709,695,497

刊载于第 20 页至第 12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	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650,000,0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8,400,308	364,085,3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8,400,308	1,014,085,3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400,308)	(814,085,3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731,660	38,816,01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2,384,882	493,568,866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3,116,542	532,384,882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获董事会批准。

周洪江	姜建勋	郭翠梅	(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20 页至第 12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本年初余额		685,464,000	565,955,441	2,965,377	342,732,000	8,008,982,547	9,606,099,365	284,388,012	9,890,487,3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三、32	-	-	-	-	(7,540,537)	(7,540,537)	-	(7,540,537)
本年初经调整余额		685,464,000	565,955,441	2,965,377	342,732,000	8,001,442,010	9,598,558,828	284,388,012	9,882,946,84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7,200,960)	-	1,129,735,749	1,122,534,789	(1,368,953)	1,121,165,836
(二) 所有者投入									
收购少数股东权益		-	(905,019)	-	-	-	(905,019)	(10,714,533)	(11,619,552)
(三) 利润分配	五、34								
对股东的分配		-	-	-	-	(411,278,400)	(411,278,400)	(2,376,794)	(413,655,194)
三、本年年末余额		685,464,000	565,050,422	(4,235,583)	342,732,000	8,719,899,359	10,308,910,198	269,927,732	10,578,837,930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获董事会批准。

周洪江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姜建勋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郭翠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20 页至第 12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685,464,000	565,955,441	3,109,240	342,732,000	7,309,081,618	8,906,342,299	271,636,379	9,177,978,678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43,863)	-	1,042,632,929	1,042,489,066	(1,381,414)	1,041,107,65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收购子公司		-	-	-	-	-	-	17,532,823	17,532,823
(三) 利润分配	五、34								
对股东的分配		-	-	-	-	(342,732,000)	(342,732,000)	(3,399,776)	(346,131,776)
三、本年年末余额		685,464,000	565,955,441	2,965,377	342,732,000	8,008,982,547	9,606,099,365	284,388,012	9,890,487,377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获董事会批准。

周洪江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姜建勋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郭翠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20 页至第 12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685,464,000	557,222,454	342,732,000	8,437,957,128	10,023,375,5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三、32	-	-	-	-	-
本年年初经调整余额		685,464,000	557,222,454	342,732,000	8,437,957,128	10,023,375,58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593,298,849	593,298,849
(二)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411,278,400)	(411,278,400)
三、年年末余额		685,464,000	557,222,454	342,732,000	8,619,977,577	10,205,396,031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获董事会批准。

_____ 周洪江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_____ 姜建勋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_____ 郭翠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_____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20 页至第 12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四、本年年初余额		685,464,000	557,222,454	342,732,000	7,811,100,555	9,396,519,009
五、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969,588,573	969,588,573
(二)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	-	-	(342,732,000)	(342,732,000)
六、年年末余额		685,464,000	557,222,454	342,732,000	8,437,957,128	10,023,375,582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获董事会批准。

_____ 周洪江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_____ 姜建勋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_____ 郭翠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	---	--	--------

刊载于第 20 页至第 12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股份公司”）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公司法》由发起人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张裕集团”）以其拥有的有关经营酒类业务的资产及负债进行合并重组并改制而成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从事葡萄酒、白兰地、起泡酒的生产和销售，葡萄种植、收购，旅游资源开发等。本公司的注册地址位于山东省烟台市，总部办公地址位于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大马路 56 号。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份总数 685,464,000 股，详见附注五 30。

本集团的母公司为于中国成立的张裕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意大利意迩瓦萨隆诺控股股份公司、国际金融公司和烟台裕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四方共同控制。

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根据本公司章程，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细情况参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详细情况参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本集团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2017 年度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新金融工具准则（参见附注三、32(1)）。

本集团尚未执行财政部分别于 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三、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19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将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欧元、智利比索及澳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三、18）；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权益法核算下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参见附注三、11(2)(b)）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购买日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于购买日转入留存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按下述原则判断是否为一揽子交易：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参见附注三、6(4)）。

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原有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三、15）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三、11）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三、22 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 (或其一部分) 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 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 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 (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 (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 则为预计存续期) 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外, 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 (如有) 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10、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收获之后的农产品，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 - 存货》处理。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1、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为本公司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27）。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20。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三、6 进行处理。

(b)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参见附注三、11(3)）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27）。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20。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2、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摊销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27）。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20。

类别	使用寿命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年	0-5%	2.4%-5.0%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4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27）。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使用寿命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年	0-5%	2.4%-5.0%
机器设备	5-30 年	0-5%	3.2%-20.0%
运输设备	4-12 年	0-5%	7.9%-25.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20。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4、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附注三、15）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20）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5、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6、生物资产

本集团的生物资产为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本集团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系产出葡萄的葡萄树。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年)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葡萄树	20 年	0%	5.0%

本集团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系根据生物资产的正常生产寿命周期确定。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20）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27）。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为：

项目	摊销年限 (年)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软件使用权	5-10 年
商标权	10 年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及商标使用权。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土地使用权系本集团收购 Viña Indómita, S.A., Viña Dos Andes, S.A. 及 Bodegas Santa Alicia SpA. (合称“智利魔狮集团”) 和收购 Kilikanoon Estate Pty Ltd (以下简称“澳大利亚歌浓酒庄”) 持有的依据智利和澳大利亚相关法律规定拥有的永久土地产权，无需进行摊销。商标使用权系本集团收购智利魔狮集团和澳大利亚歌浓酒庄持有的商标，商标使用权无既定可使用期限，商标使用权的评估是以市场及竞争环境的趋势、产品的使用周期及管理长期发展战略为依据。这些依据总体显示了商标使用权将在无既定期限内为本集团提供长期净现金流。由于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因此使用寿命不确定。

18、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20）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分别为：

项目	摊销期限
征地费	50 年
土地租赁费	50 年
绿化费	5-20 年
装修费	3-5 年
其他	3 年

20、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21）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21、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2、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销售商品收入

当同时满足上述收入的一般确认条件以及下述条件时，本集团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 本集团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
- 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本集团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本集团主要通过经销商营销渠道进行销售，在本集团一般在商品交付经销商并经签收时完成。

(2) 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提供劳务收入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根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则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则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2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5、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包括其他综合收益) 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6、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的除投资性房地产 (参见附注三、12) 以外的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3(2) 所述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按附注三、20 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金额较大时予以资本化, 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金额较小时,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 持有待售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 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 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 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出售极可能发生, 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 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集团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 (参见附注三、21) 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之孰低者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 (不包括金融资产 (参见附注三、9)、递延所得税资产 (参见附注三、25) 及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参见附注三、12)) 或处置组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 (参见附注三、21) 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28、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 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 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 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9、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 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 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 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30、 分部报告

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在中国、法国、西班牙、智利、澳大利亚从事葡萄酒、白兰地、起泡酒的生产和销售业务。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经营分部，按照经营业务所处国家本集团将经营业务划分为中国、西班牙、法国、智利、澳大利亚五个经营分部，并据此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本年度，本集团超 89%的收入、98%的利润以及 92%的非流动资产均来源于/位于中国分部，因此，本集团并未披露额外分部报告信息。

31、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 主要会计估计

除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三、12、13、16 和 17）和各类资产减值（参见附注五、3、6、7、11、12、13、14 和 15 以及附注十五、1 和 3 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 (i) 附注五、17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 (ii) 附注九 -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

32、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本集团于 2019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以下企业会计准则修订：

-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 《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 [2019] 6 号）
- 《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 [2019] 16 号）

- 《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修订) 》(“准则 7 号 (2019)”))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 (修订) 》(“准则 12 号 (2019)”))

(a) 财务报表列报

本集团根据财会 [2019] 6 号和财会 [2019] 16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集团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30,821,071	(530,821,071)	-
应收票据	-	288,667,988	288,667,988
应收账款	-	242,153,083	242,153,08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13,572,881	(713,572,881)	-
应付账款	-	713,572,881	713,572,881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15,860,254	(15,860,254)	-
递延收益	70,367,039	15,860,254	86,227,293
合计	1,330,621,245	-	1,330,621,245

	本公司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1,333,227	(41,333,227)	-
应收票据	-	39,885,254	39,885,254
应收账款	-	1,447,973	1,447,97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32,704,304	(132,704,304)	-
应付账款	-	132,704,304	132,704,304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3,433,054	(3,433,054)	-
递延收益	8,910,918	3,433,054	12,343,972
合计	186,381,503	-	186,381,503

(b) 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基本分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分类类别。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嵌入衍生工具不再从金融资产的主合同中分拆出来，而是将混合金融工具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要求持续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因此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集团信用损失的确认时点早于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对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19 年 1 月 1 日)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本集团未调整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将金融工具的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i) 以按照财会 [2019] 6 号和财会 [2019] 16 号规定追溯调整后的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为基础，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 2019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本集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资产			
流动资产：			
应收票据	288,667,988	-	(288,667,988)
应收账款	242,153,083	232,099,034	(10,054,049)
应收款项融资	-	288,667,988	288,667,98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67,251	-	(467,25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467,251	467,2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5,436,259	287,949,771	2,513,512

	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资产			
应收票据	39,885,254	-	(39,885,254)
应收款项融资	-	39,885,254	39,885,254

- (ii) 金融工具的分类影响

- 本集团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背书，本集团管理银行承兑汇票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将该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288,667,988 元，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以成本计量的非上市股权投资，账面金额为人民币 467,251 元。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选择将该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按照财会 [2019] 6 号和财会 [2019] 16 号规定追溯调整后的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为基础，将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如下：

本集团

原金融工具准则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 (2019 年 1 月 1 日)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贷款和应收款项)	1,475,700,477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475,700,477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贷款和应收款项)	288,667,988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288,667,988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贷款和应收款项)	242,153,083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232,099,034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贷款和应收款项)	22,636,086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22,636,0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 (权益工具)	467,25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 (准则要求)	467,251
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贷款和应收款项)	258,676,396	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258,676,396

本公司

原金融工具准则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 (2019 年 1 月 1 日)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贷款和应收款项)	624,588,809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624,588,809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贷款和应收款项)	39,885,254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39,885,254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贷款和应收款项)	1,447,973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447,973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贷款和应收款项)	1,025,643,356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1,025,643,356
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贷款和应收款项)	24,704,844	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24,704,844

以按照财会 [2019] 6 号和财会 [2019] 16 号规定追溯调整后的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为基础，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调节如下：

本集团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摊余成本				
应收款项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42,153,083	-	-	-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	-	(10,054,049)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232,099,034
应收票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88,667,988	-	-	-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	-	(288,667,988)	-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467,251	-	-	-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	-	(467,251)	-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加：自应收票据 (原金融工具 准则) 转入	-	288,667,988	-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288,667,9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含其他 非流动金融资产)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原金融工具准则) 转入	-	467,251	-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467,251

本公司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摊余成本				
应收票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9,885,254	-	-	-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	-	(39,885,254)	-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加：自应收票据 (原金融工具 准则) 转入	-	39,885,254	-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39,885,254

(iii) 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影响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本集团下列项目：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不适用于权益工具投资。

以按照财会 [2019] 6 号规定和财会 [2019] 16 号追溯调整后的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为基础，将原金融工具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如下：

本集团

计量类别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 损失准备 / 按或有事项 准则确认的预计负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提损失准备 (2019 年 1 月 1 日)
贷款和应收款项 (原金融工具 准则)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 (新金融工具准则)				
应收账款	-	-	10,054,049	10,054,049
总计	-	-	10,054,049	10,054,049

(c) 准则 7 号 (2019)

准则 7 号 (2019) 细化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的适用范围，明确了换入资产的确认时点和换出资产的终止确认时点并规定了两个时点不一致时的会计处理方法，修订了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中同时换入或换出多项资产时的计量原则，此外新增了对非货币资产交换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及其原因的披露要求。

准则 7 号 (2019) 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该准则规定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再进行追溯调整。采用该准则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d) 准则 12 号 (2019)

准则 12 号 (2019) 修改了债务重组的定义，明确了该准则的适用范围，并规定债务重组中涉及的金融工具的确认、计量和列报适用金融工具相关准则的规定。对于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准则 12 号 (2019) 修改了债权人受让非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计量原则，并对于债务人在债务重组中产生的利得和损失不再区分资产转让损益和债务重组损益两项损益进行列报。对于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准则 12 号 (2019) 修改了债权人初始确认享有股份的计量原则，并对于债务人初始确认权益工具的计量原则增加了指引。

准则 12 号 (2019) 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该准则规定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再进行追溯调整。采用该准则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中国 2019 年 4 月 1 日及以后)，16%、10%、6% (中国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17%、13%、6% (中国 2018 年 5 月 1 日前)，20% (法国)，21% (西班牙)，19% (智利)，10% (澳大利亚)
消费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征	从价 10%、从价 20% 并从量 1000 元每吨 (中国)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7% (中国)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中国)，28% (法国)，28% (西班牙)，27% (智利)，30% (澳大利亚)

除附注四、2 所列税收优惠外，本集团相关公司 2019 年度及 2018 年度适用税率皆为上表所列。

2、 税收优惠

本公司之子公司宁夏张裕葡萄种植有限公司（“宁夏种植”）是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永宁县从事葡萄种植的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的有关规定，享受葡萄种植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本公司之分公司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葡萄种植分公司（“葡萄种植”）是位于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从事葡萄种植的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的有关规定，享受葡萄种植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张裕爱斐堡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农业开发”）是位于北京市密云县从事葡萄种植的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的有关规定，享受葡萄种植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天珠葡萄酒业有限公司（“新疆天珠”）是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从事生产销售葡萄原酒的企业，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 58 号）有关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15 年至 2020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15%。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张裕巴保男爵酒庄有限公司（“石河子酒庄”）是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从事生产销售葡萄原酒的企业，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 58 号）有关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15 年至 2020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15%。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库存现金	59,975	114,335
银行存款	1,474,489,177	1,382,399,749
其他货币资金	91,234,828	93,186,393
合计	1,565,783,980	1,475,700,47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2,752,630	22,664,704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受限制的银行存款明细如下：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房屋维修基金	2,647,877	2,611,350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研发制造公司长期应付款质押定期存款	46,100,000	46,100,000
信用证存出保证金	44,540,850	44,540,850
支付宝账户金额	583,978	2,483,816
单位卡保证金	-	51,727
工行平台保证金	10,000	10,000
合计	91,234,828	93,186,393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银行存款余额中包括存款期超过 3 个月的定期存款人民币 106,128,600 元，利率为 1.10%-2.75%（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3,042,400 元）。

2、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	288,667,988
合计	-	288,667,988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客户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公司	5,902,871	4,696,685	4,696,685
其他客户	277,619,657	237,456,398	237,456,398
小计	283,522,528	242,153,083	242,153,083
减：坏账准备	(17,304,375)	(10,054,049)	-
合计	266,218,153	232,099,034	242,153,083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应收账款为人民币 54,663,422 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2,015,032 元)，详见附注五、50。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9 年	2018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275,693,658	240,312,773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7,354,262	1,566,622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308,950	273,688
3 年以上	165,658	-
小计	283,522,528	242,153,083
减：坏账准备	(17,304,375)	-
合计	266,218,153	242,153,083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 2019 年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逾期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违约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未逾期	0.5%	212,429,920	1,039,698
逾期 1 至 30 日	3.4%	30,728,775	1,047,549
逾期 31 至 60 日	7.1%	11,523,509	814,636
逾期 61 至 90 日	12.1%	5,764,703	700,190
逾期 91 至 120 日	17.4%	1,590,671	276,279
逾期 121 至 150 日	22.4%	2,311,625	517,066
逾期 151 至 180 日	28.5%	661,492	188,571
逾期 181 至 210 日	33.3%	2,583,362	861,027
逾期 211 至 240 日	39.4%	6,296,727	2,478,756
逾期 241 至 270 日	72.9%	588,355	428,627
逾期 271 至 300 日	87.8%	583,701	512,581
逾期 331 至 330 日	97.3%	753,239	732,946
逾期 330 至 360 日	100.0%	1,491,202	1,491,202
逾期超过 360 日	100.0%	6,215,247	6,215,247
合计	6.1%	283,522,528	17,304,375

违约损失率基于过去 12 个月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b) 2018 年应收账款的减值

在原金融工具准则下，有客观证明表明发生减值时才计提减值准备。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2019 年	2018 年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的余额	-	-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整金额	(10,054,049)	-
调整后的年初余额	(10,054,049)	-
本年计提	(7,304,777)	-
本年核销	54,451	-
年末余额	(17,304,375)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客户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THE CO-OP FOOD GROUP	第三方	14,953,492	一年以内	5.3%	817,989
联华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方	13,988,131	一年以内	5.0%	636,038
农工商超市(集团)有限公司	第三方	9,278,350	一年以内	3.3%	1,916,366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方	8,437,439	一年以内	3.0%	45,468
MARK SAND SPENCER	第三方	7,427,424	一年以内	2.6%	406,296
合计		54,084,836		19.2%	3,822,157

4、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注	2019 年	2018 年
应收票据	(1)	316,470,229	-

(1) 年末本集团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质押应收票据 (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

(2) 年末本集团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5,759,455
合计	265,759,455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背书但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人民币 265,759,455 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2,829,674 元)，用于支付对供货商的货款和工程款。本集团认为因承兑银行信誉良好，到期日发生承兑银行不能兑付的风险极低，因此终止确认该等背书应收票据。若承兑银行到期无法兑付该等票据，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本集团就该等应收票据承担有限责任。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预付货款	66,807,537	4,219,949
预付其他	900,000	-
合计	67,707,537	4,219,949

(2)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7,441,713	100%	4,219,949	1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265,824	-	-	-
合计	67,707,537	100%	4,219,949	100%

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北京澳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49,396,000	1 年以内	73.0%	-
新疆裕源酒业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11,749,019	1 年以内	17.3%	-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烟台供电公司	预存电费	1,229,571	1 年以内	1.8%	-
烟台市鸣远制冷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600,000	1 年以内	0.9%	-
烟台慧宝工艺品制造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533,855	1 年以内	0.8%	-
合计		63,508,445		93.8%	-

6、其他应收款

	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1)	148,927	1,332,681
其他	(2)	24,097,885	21,303,405
合计		24,246,812	22,636,086

(1) 应收利息

(a)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应收利息	148,927	1,332,681

(b) 重要逾期利息：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逾期未收利息 (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

(2) 其他

(a) 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客户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公司	813,440	813,440
应收其他公司	23,284,445	20,489,965
小计	24,097,885	21,303,405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24,097,885	21,303,405

(b) 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9 年	2018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16,052,916	11,293,908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940,668	6,693,702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6,547,178	1,922,998
3 年以上	557,123	1,392,797
小计	24,097,885	21,303,405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24,097,885	21,303,405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c)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

(d)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注	2019 年	2018 年
应收押金、保证金		9,812,027	10,453,624
消费税、增值税出口退税		8,937,164	6,273,882
应收备用金		1,741,147	2,274,038
其他		3,607,547	2,301,861
小计		24,097,885	21,303,405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24,097,885	21,303,405

(e)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Sercicio de Impuestos Internos	增值税出口退税	7,710,362	1 年以内	32.0%	-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保证金	5,262,324	2 年以上	21.8%	-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业联合会	施工保证金	1,143,500	2 年以上	4.7%	-
烟台神马包装有限公司	应收租赁款	813,440	1 年以内	3.4%	-
烟台市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出口退税	736,946	1 年以内	3.1%	-
合计		15,666,572		65.0%	-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2019 年			2018 年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1,681,418	-	71,681,418	67,267,035	-	67,267,035
在产品	2,102,781,536	-	2,102,781,536	1,787,819,923	-	1,787,819,923
库存商品	718,127,090	(20,179,637)	697,947,453	894,187,725	(24,683,226)	869,504,499
合计	2,892,590,044	(20,179,637)	2,872,410,407	2,749,274,683	(24,683,226)	2,724,591,457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转回	
库存商品	24,683,226	20,179,637	(24,683,226)	20,179,637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预缴企业所得税	16,854,091	24,077,323
待抵扣进项税	248,975,183	233,087,707
待摊租金	1,595,664	1,511,366
合计	267,424,938	258,676,396

9、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43,981,130	-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43,981,130	-

(2) 长期股权投资本年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被投资单位	2018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2019 年 年末余额	持股比例
		追加投资	权益法 下确认的投资损失		
合营企业					
SAS L&M Holdings (“L&M Holdings”)	-	45,102,058	(1,120,928)	43,981,130	55%
合计	-	45,102,058	(1,120,928)	43,981,130	

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本集团子公司 Francs Champs Participations SAS (“法尚控股”) 与 SC Garri du Gai 签署《合作协议》，共同成立合资公司 L&M Holdings，法尚控股以其子公司 Societe Civile Agricole Du Chateau De Mirefleurs (“蜜合花”) 100%股权出资，股权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45,102,058 元，占合资公司 L&M Holdings 的 55%股权。根据协议及章程约定，双方股东共同控制 L&M Holdings。

10、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0,954,045
累计折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9,381,556)
本年计提	(1,857,903)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1,239,459)
账面价值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9,714,586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1,572,489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原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4,761,426,425	2,665,798,814	26,580,639	7,453,805,878
本年增加				
- 购置	14,592,625	114,964,123	2,963,537	132,520,285
- 在建工程转入	335,319,537	8,856,929	-	344,176,466
本年处置或报废	(6,035,224)	(59,313,825)	(2,874,020)	(68,223,069)
处置子公司	(11,674,567)	-	-	(11,674,567)
2019 年 12 月 31 日	5,093,628,796	2,730,306,041	26,670,156	7,850,604,993
累计折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621,266,769)	(1,062,064,237)	(20,743,205)	(1,704,074,211)
本年计提	(143,711,571)	(156,813,823)	(2,260,577)	(302,785,971)
本年处置或报废	5,930,965	55,080,117	2,859,001	63,870,083
处置子公司	3,932,031	-	-	3,932,03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755,115,344)	(1,163,797,943)	(20,144,781)	(1,939,058,068)
减值准备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本年计提	-	(17,478,027)	-	(17,478,027)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17,478,027)	-	(17,478,027)
账面价值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338,513,452	1,549,030,071	6,525,375	5,894,068,898
2018 年 12 月 31 日	4,140,159,656	1,603,734,577	5,837,434	5,749,731,667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净值为人民币 344,670,852 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12,006,421 元)，详见附注五、5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47,821,026	(14,796,008)	-	33,025,018
机器设备	73,592,531	(52,434,878)	(17,478,027)	3,679,626
其他设备	3,344,518	(3,173,906)	-	170,612
合计	124,758,075	(70,404,792)	(17,478,027)	36,875,256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机器设备	102,608
合计	102,608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研发制造公司工业生产中心	1,761,265,190	正在办理中
长安酒庄宿舍楼、主楼、接待楼	287,560,490	正在办理中
北京酒庄欧洲小镇、主楼、服务楼	181,809,121	正在办理中
烟台张裕丁洛特酒庄主楼	79,992,032	正在办理中
新疆天珠发酵车间、储酒车间	17,124,481	正在办理中
冰酒酒庄办公楼及封装车间	8,890,557	正在办理中
张裕 (泾阳) 葡萄酒车间	3,862,118	正在办理中
发酵中心办公楼、实验楼及车间	3,484,107	正在办理中
麒麟包装成品库及车间	2,306,172	正在办理中
销售公司办公楼	981,632	正在办理中

上述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对本集团的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

1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研发制造中心("张裕葡萄酒城综合体")	485,017,326	-	485,017,326	608,553,618	-	608,553,618
宁夏酒庄建设工程	46,448,561	-	46,448,561	47,163,862	-	47,163,862
销售公司建设工程	6,313,962	-	6,313,962	17,985,881	-	17,985,881
长安酒庄建设工程	4,052,839	-	4,052,839	39,793,898	-	39,793,898
石河子酒庄建设工程	877,348	-	877,348	23,664,126	-	23,664,126
其他公司建设工程	24,768,797	-	24,768,797	22,135,206	-	22,135,206
合计	567,478,833	-	567,478,833	759,296,591	-	759,296,591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 长期待摊费用	年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算 比例(%)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张裕葡萄酒城综合体	4,505,780,000	608,553,618	150,740,457	(268,583,246)	(5,693,503)	485,017,326	77.6%	15,413,102	1,141,265	1.2%及 4.3%	金融机构贷款及 自筹资金
宁夏酒庄建设工程	414,150,000	47,163,862	306,115	(1,021,416)	-	46,448,561	102.2%	-	-	-	自筹资金
长安酒庄建设工程	620,740,000	39,793,898	10,349,914	(44,440,973)	(1,650,000)	4,052,839	110.4%	-	-	-	自筹资金
石河子酒庄建设工程	780,000,000	23,664,126	905,888	(276,666)	(23,416,000)	877,348	96.4%	-	-	-	自筹资金
销售公司建设工程	161,350,000	17,985,881	4,236,485	(15,908,404)	-	6,313,962	100.3%	-	-	-	自筹资金

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本集团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为葡萄树，采用成本法计量。

项目	未成熟生物资产	已成熟生物资产	合计
账面原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3,837,608	235,246,042	249,083,650
本年增加			
- 培育增加	7,824,116	-	7,824,116
- 转成熟	(8,832,902)	8,832,902	-
本年处置	-	(3,560,972)	(3,560,972)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2,828,822	240,517,972	253,346,794
累计摊销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39,817,277)	(39,817,277)
本年计提	-	(12,722,828)	(12,722,828)
本年处置	-	1,618,597	1,618,597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50,921,508)	(50,921,508)
账面价值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2,828,822	189,596,464	202,425,286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3,837,608	195,428,765	209,266,373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生物资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生产性生物资产并无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

14、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商标权	合计
账面原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528,252,911	75,822,057	170,068,735	774,143,703
本年增加金额				
- 购置	3,502,791	12,436,424	704,531	16,643,746
2019 年 12 月 31 日	531,755,702	88,258,481	170,773,266	790,787,449
累计摊销				
2018 年 12 月 31 日	(78,070,910)	(26,722,815)	(13,876,519)	(118,670,244)
本年增加金额				
- 计提	(11,262,596)	(8,442,975)	(465,279)	(20,170,850)
本年减少金额	-	-	-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89,333,506)	(35,165,790)	(14,341,798)	(138,841,094)
账面价值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42,422,196	53,092,691	156,431,468	651,946,355
2018 年 12 月 31 日	450,182,001	49,099,242	156,192,216	655,473,459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土地使用权人民币 30,589,474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0,881,409 元），系智利魔狮集团和澳大利亚歌浓酒庄持有的依据智利和澳大利亚相关法律规定拥有的永久产权土地，无需进行摊销。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有使用寿命不确定商标人民币 154,674,985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4,150,933 元），系智利魔狮集团和澳大利亚歌浓酒庄持有的商标。商标的可收回金额按照商标权单项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管理层根据最近期的财务预算假设编制未来 5 年（“预算期”）的现金流量预测，并推算 5 年之后（“推算期”）的现金流量。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税前折现率分别是 11.6% 和 12.8%。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一项关键假设是预算期的收入增长率，该收入增长率系根据行业及智利魔狮集团和澳大利亚歌浓酒庄的预期增长率计算。

本集团判断商标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其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认为上述假设的任何合理变化均不会导致该等商标权单项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合计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基于减值测试结果，管理层认为，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商标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所有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净值为人民币 212,495,435 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8,070,414 元)，详见附注五、50。

15、商誉

(1) 商誉变动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处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Etablissements Roulet Fransac (“法国商贸”)	(a)	13,112,525	-	-	13,112,525
Dicot Partners, S.L (“爱欧集团”)	(a)	92,391,901	-	-	92,391,901
Societe Civile Agricole Du Chateau De Mirefleurs (“蜜合花”)	(b)	15,761,440	-	(15,761,440)	-
智利魔狮集团	(a)	6,870,115	-	-	6,870,115
澳大利亚歌浓酒庄	(a)	37,063,130	-	-	37,063,130
小计		165,199,111	-	(15,761,440)	149,437,671
减值准备		-	(7,578,478)	-	(7,578,478)
账面价值		165,199,111	(7,578,478)	(15,761,440)	141,859,193

(a) 本集团于 2013 年 12 月收购法国商贸，形成商誉人民币 13,112,525 元；于 2015 年 9 月收购爱欧集团，形成商誉人民币 92,391,901 元；于 2017 年 7 月收购智利魔狮集团，形成商誉人民币 6,870,115 元；于 2018 年 1 月收购澳大利亚歌浓酒庄，形成商誉人民币 37,063,130 元，已分配至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b) 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本集团子公司法尚控股与 SC Garri du Gai 签署《合作协议》，将 100%蜜合花股权出资成立合资公司 L&M Holdings。本集团在本年失去了对蜜合花的控制权，据此商誉减少人民币 15,761,440 元。

(2) 商誉减值准备

本集团已将上述商誉分配至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管理层根据最近期的财务预算假设编制未来 5 年（“预算期”）的现金流量预测，并推算 5 年之后（“推算期”）的现金流量。法国商贸，爱欧集团，智利魔狮集团及澳大利亚歌浓酒庄计算可收回金额所用的税前折现率分别为 14.2%，11.4%，11.6%及 12.8% (2018 年：16.6%，12.4%，12.3%及 13.1%)。主要假设是相关子公司的年度收入增长率，增长率根据每个子公司增长预测及相关行业的长期平均增长率而定。其他有关主要假设是预算毛利率是根据各个子公司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而决定。根据减值测试结果，本集团发现澳大利亚歌浓酒庄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因此，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商誉减值准备的计提金额为人民币 7,578,478 元。该减值损失已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租赁费	54,217,763	753,161	(1,472,473)	(1,369,037)	52,129,414
征地费	43,427,739	-	(1,967,479)	-	41,460,260
绿化费	141,224,472	13,983,448	(9,255,420)	-	145,952,500
装修费	775,647	33,568,156	(1,354,917)	-	32,988,886
其他	4,994,795	1,075,628	(1,006,075)	-	5,064,348
合计	244,640,416	49,380,393	(15,056,364)	(1,369,037)	277,595,408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4,771,519	13,692,880	34,737,276	8,684,319	24,683,226	6,170,80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79,898,175	119,974,545	602,476,583	150,619,145	602,476,583	150,619,145
未支付奖金	184,674,946	46,168,736	141,808,257	35,485,814	141,808,257	35,485,814
辞退福利	24,833,512	6,208,378	26,186,243	6,546,561	26,186,243	6,546,561
可抵扣亏损	247,147,752	63,459,305	262,937,999	67,566,387	262,937,999	67,566,387
递延收益	70,643,437	15,422,659	86,227,293	18,868,963	86,227,293	18,868,963
资产评估减值	-	-	661,415	178,582	661,415	178,582
小计	1,061,969,341	264,926,503	1,155,035,066	287,949,771	1,144,981,016	285,436,2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1,829,561)	(14,691,424)	(81,338,130)	(22,010,647)	(81,338,130)	(22,010,647)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可抵扣亏损	132,081,819	171,430,83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情况

年份	2019 年	2018 年
2019 年	-	7,311,273
2020 年	5,718,454	45,960,766
2021 年	36,741,465	82,685,213
2022 年	26,609,674	14,362,787
2023 年	31,350,376	21,110,792
2024 年	31,661,850	-
合计	132,081,819	171,430,831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商标使用费	193,674,320	-

于 1997 年 5 月 18 日，本集团与张裕集团订立了一项商标权许可使用合同。根据此协议，自 1997 年 9 月 18 日起，本集团可使用张裕集团向国家商标局注册的特定商标。本集团须按每年特定销售收入的 2% 支付商标使用费予张裕集团。该合同的有效期限至商标注册有效期结束。

按上述《商标许可使用合同》约定，张裕集团自本集团 2013 至 2019 年共收取商标使用费人民币 576,507,809 元，其中 51% 应用于宣传张裕等商标和本合同产品金额为人民币 294,018,093 元，已用于宣传张裕等商标和本合同产品金额为 62,250,368 元，差额人民币 231,768,615 元（含税）。

2019 年 5 月 18 日经股东大会批准了关于修改《商标许可使用合同的议案》。与张裕集团对《商标许可使用合同》6.1 条修改为：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本集团每年支付张裕集团的本商标使用费，按本集团使用本商标的合同产品销售额的 0.98% 计算；6.3 条修改为：本集团支付给张裕集团的商标使用费，张裕集团不用于宣传本商标和本合同产品。

张裕集团承诺：将上述人民币 231,768,615 元差额以应收取的 2019 至 2022 年 4 个年度的商标使用费予以抵顶，如有不足则不足部分在 2023 年一次性补齐，如有多余则从出现多余的年度开始收取多余部分的商标使用费。由于该金额为一项长期的预付款项，因此本公司将该金额确认为其他非流动资产，并同时冲减销售费用-商标使用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2019 年商标使用费为人民币 38,094,295 元，该金额抵顶上述差额后，本集团应收张裕集团商标使用费余额为人民币 193,674,320 元。

19、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信用借款	661,067,617	605,202,708
抵押借款	82,568,222	79,467,832
担保借款	10,677,905	3,331,870
合计	754,313,744	688,002,410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均为银行借款，其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金额	汇率	金额	利率性质	借款利率	年末借款利率
			人民币元		%	%
信用借款 (人民币)	150,000,000	1.0000	150,000,000	浮动	1 年 LPR+0.04	4.35%
信用借款 (人民币)	400,000,000	1.0000	400,000,000	浮动	年基准利率	4.35%
信用借款 (欧元)	6,632,932	7.8155	51,839,679	固定	0.85%-2.0%	0.85%-2.0%
信用借款 (美元)	8,490,000	6.9762	59,227,938	固定	2.81%-4.90%	2.81%-4.90%
抵押借款 (欧元)	6,994,232	7.8155	54,663,422	固定	0.35%-2.86%	0.35%-2.86%
抵押借款 (美元)	4,000,000	6.9762	27,904,800	固定	2.86%	2.86%
担保借款 (澳元)	2,186,169	4.8843	10,677,905	固定	3%	3%
			754,313,744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抵押借款为 Hacienda Vinedos Marques del Atrio, S.L.U. (“爱欧公爵公司”) 向 Banco de Sabadell, S.A.等银行办理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借款欧元 6,994,232 元 (折合人民币 54,663,422 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2,015,032 元)，智利魔狮集团以固定资产向 BBVA 银行抵押借入的借款美元 4,000,000 元 (折合人民币 27,904,800 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7,452,800 元)，担保借款为澳大利亚歌浓酒庄担保借款澳元 2,186,169 元 (折合人民币 10,677,905 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331,870 元)。

20、 应付账款

账龄	2019 年	2018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564,803,430	710,208,269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2,255,083	3,091,659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3,007,686	121,598
3 年以上	186,413	151,355
合计	570,252,612	713,572,881

上述应付账款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1、 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预收货款	120,609,499	226,075,244

上述预收货款金额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2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2)	185,893,109	530,648,082	(507,651,734)	208,889,45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	224,865	56,303,607	(55,792,325)	736,147
辞退福利		26,186,243	12,542,984	(13,895,715)	24,833,512
合计		212,304,217	599,494,673	(577,339,774)	234,459,116

(2) 短期薪酬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7,685,990	481,363,315	(457,031,510)	212,017,795
职工福利费	3,014,288	13,807,921	(14,820,620)	2,001,589
社会保险费	461,095	20,088,329	(19,981,978)	567,446
医疗保险费	460,440	17,829,589	(17,722,583)	567,446
工伤保险费	655	1,131,235	(1,131,890)	-
生育保险费	-	1,127,505	(1,127,505)	-
住房公积金	52,510	11,993,406	(12,031,721)	14,19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14,079	3,806,035	(3,785,905)	1,934,209
小计	193,127,962	531,059,006	(507,651,734)	216,535,234
减：划分到非流动负债部分	7,234,853	410,924	-	7,645,777
合计	185,893,109	530,648,082	(507,651,734)	208,889,457

(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224,533	55,054,748	(54,543,144)	736,137
失业保险费	332	1,248,859	(1,249,181)	10
合计	224,865	56,303,607	(55,792,325)	736,147

23、 应交税费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增值税	88,590,035	36,442,868
消费税	48,497,550	28,636,646
企业所得税	216,958,309	40,869,507
个人所得税	840,997	2,476,527
城镇土地使用税	2,216,390	5,669,099
教育费附加	4,858,904	4,337,7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31,772	5,165,128
其他	6,476,014	5,315,303
合计	375,169,971	128,912,790

24、其他应付款

	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758,047	712,826
应付股利		1,366,559	-
其他	(1)	448,407,879	607,767,064
合计		450,532,485	608,479,890

(1) 其他

(a)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应付经销商押金	164,649,995	159,191,138
应付广告费	90,741,404	80,715,461
应付设备款工程款	72,004,009	152,825,734
应付运输费	31,842,443	38,867,725
应付承包费	16,997,685	27,070,584
应付供应商押金	13,990,900	15,901,210
员工保证金	1,866,765	2,806,766
应付张裕集团商标使用费	-	78,414,978
其他	56,314,678	51,973,468
合计	448,407,879	607,767,064

(b)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的原因
VASF 公司	4,877,876	承包费未完成结算
合计	4,877,876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6,826,221	118,940,78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4,000,000	34,000,000
合计	150,826,221	152,940,788

26、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信用借款	136,749,730	139,171,506
保证借款	105,093,000	129,500,000
抵押借款	3,875,992	6,749,94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6,826,221	118,940,788
合计	128,892,501	156,480,662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金额	汇率	金额	利率性质	借款利率	年末借款利率	一年内到期借款	一年以后到期的借款
			人民币元		%	%		
信用借款 (欧元)	17,497,246	7.8155	136,749,730	固定	1.0%-1.7%	1.0%-1.7%	88,740,091	48,009,639
担保借款 (人民币)	56,250,000	1	56,250,000	浮动	5 年 LPR 的 90%	4.275%	25,000,000	31,250,000
担保借款 (澳元)	10,000,000	4.8843	48,843,000	固定	2.5%	2.5%	-	48,843,000
抵押借款 (欧元)	495,937	7.8155	3,875,992	固定	1.8%	1.8%	3,086,130	789,862
合计			245,718,722				116,826,221	128,892,501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借款 (欧元) 为爱欧公爵公司向 Bankia、Banco Santander、BBVA、Caja Rural de Navarr 等银行借入的欧元 17,497,246 元 (折合人民币 136,749,730 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139,171,506 元)，担保借款 (人民币) 为本公司为子公司研发制造公司信用担保借入的长期借款 56,250,000 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1,250,000 元)，担保借款 (澳元) 为澳大利亚歌浓酒庄向澳新银行借入的澳元 10,000,000 元 (折合人民币 48,843,000 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48,250,000 元)，由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抵押借款为爱欧公爵公司以公司土地价值欧元 2,931,722 元 (折合人民币 22,912,873 元) 向 PopularEspañol 抵押借入欧元 495,937 (折合人民币 3,875,992 元) 的借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749,944 元)。

27、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农发基金”）	225,000,000	259,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4,000,000	34,000,000
长期应付款余额	191,000,000	225,000,000

农发基金于 2016 年向研发制造公司投资人民币 305,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 37.9%。根据投资协议约定，农发基金分 10 年收回投资基金，按年获取固定收益，为剩余本金的 1.2%。农发基金除上述固定收益外，不再享有研发制造公司的其他利润或承担研发制造公司的损失，因此，农发基金对研发制造公司的投资虽然名义上是股权投资，但实际上是债权投资（财政贴息贷款）。本集团将农发基金的投资作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应付款，2019 年本集团归还本金人民币 34,000,000 元。抵押及质押资产详见附注五、50。

长期应付款余额	投资 收益率	投资日期	归还终止日期	一年内到期部分	一年以后到期部分	抵押及质押资产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57,000,000	1.2%	2016 年 1 月 12 日	2025 年 12 月 24 日	10,000,000	47,000,000	货币资金及无形资产
154,000,000	1.2%	2016 年 2 月 29 日	2026 年 2 月 28 日	22,000,000	132,000,000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4,000,000	1.2%	2016 年 6 月 16 日	2026 年 5 月 22 日	2,000,000	12,000,000	货币资金
225,000,000				34,000,000	191,000,000	

28、递延收益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86,227,293	7,833,097	(23,359,102)	70,701,288

政府补助项目：

负债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 其他收益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32,800,000	-	(4,100,000)	28,7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疆产业振兴与技术改造项目	15,642,000	-	(1,422,000)	14,220,000	与资产相关
石河子酒庄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奖励	6,996,600	-	(2,280,000)	4,716,600	与资产相关
半岛蓝色经济区建设项目	6,000,000	-	(2,000,000)	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配套专项补助	4,240,000	-	(1,060,000)	3,180,000	与资产相关
葡萄原酒酿造项目	3,304,500	-	(1,434,900)	1,869,600	与资产相关
(桓仁) 葡萄酒生产能力建设 建设项目	3,200,000	-	(400,000)	2,800,000	与资产相关
信息化系统建设工程技改 项目	2,900,000	-	(580,000)	2,320,000	与资产相关
酒类电子追溯体系项目	2,525,257	-	(667,054)	1,858,203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718,750	-	(1,368,750)	35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效节水灌溉项目专项资金	1,639,000	500,000	(262,000)	1,877,000	与资产相关
经济节能技术改造项目补贴	1,026,400	-	(128,300)	898,100	与资产相关
葡萄酒产业发展项目	558,000	-	(186,000)	372,000	与资产相关
蓬莱大柳行基地机械化发展 补贴	-	265,397	-	265,397	与资产相关
燃煤补贴	-	260,000	(58,500)	201,500	与资产相关
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2,000,000	400,000	(2,400,000)	-	与收益相关
跨境电商项目	880,256	29,000	(69,298)	839,958	与收益相关
旅游发展基金补助项目	500,000	60,000	-	560,000	与收益相关
水污染治理项目款	206,530	-	(113,600)	92,930	与收益相关
锅炉改造拆迁补助	90,000	-	(10,000)	80,000	与收益相关
扶持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	6,318,700	(4,818,700)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6,227,293	7,833,097	(23,359,102)	70,701,288	

29、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职工薪酬	7,645,777	7,234,853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为从本公司销售经理以上级别员工年终奖金中按一定比例扣除的工作责任保证金，预计于 2021 年至 2023 年发放。

30、股本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无限售条件股份人民币普通股	453,460,800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232,003,200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总数	685,464,000

31、资本公积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560,038,853	-	(905,019)	559,133,834
其他	5,916,588	-	-	5,916,588
合计	565,955,441	-	(905,019)	565,050,422

报告期内本集团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本年购买少数股东权益详见附注七、2。

32、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其他综合收益年初余额	2019 年发生额					归属于 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 综合收益 年末余额
		本年 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费用	税后 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 归属于 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差额	2,965,377	(8,542,792)	-	-	(7,200,960)	(1,341,832)	(4,235,583)

33、盈余公积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342,732,000	342,732,000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由于本公司的盈余公积余额已经达到注册资本的 50%，所以本年末计提盈余公积。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4、未分配利润

项目	注	2019 年	2018 年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8,008,982,547	7,309,081,61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1)	(7,540,537)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001,442,010	7,309,081,61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9,735,749	1,042,632,929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2)	411,278,400	342,732,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3)	8,719,899,359	8,008,982,547

(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减少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7,540,537 元 (参见附注三、32)。

(2) 本年内分配普通股股利

根据 2019 年 5 月 17 日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7 月 8 日、2019 年 7 月 10 日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6 元 (2018 年：每股人民币 0.5 元)，共人民币 411,278,400 元 (2018 年：人民币 342,732,000 元)。

(3) 年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了本公司的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56,059,538 元 (2018 年：人民币 54,336,543 元)。

35、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44,119,295	1,855,399,515	5,066,265,044	1,872,991,039
其他业务	86,892,194	32,096,476	75,979,696	28,620,468
合计	5,031,011,489	1,887,495,991	5,142,244,740	1,901,611,507

营业收入明细：

	2019 年	2018 年
主营业务收入		
-销售商品	4,944,119,295	5,066,265,044
小计	4,944,119,295	5,066,265,044
其他业务收入	86,892,194	75,979,696
合计	5,031,011,489	5,142,244,740

36、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消费税	159,206,181	157,037,3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159,526	39,655,738
教育费附加	26,463,129	28,762,507
房产税	29,984,237	31,461,708
城镇土地使用税	11,033,252	12,098,790
印花税	3,088,747	4,507,785
其他	2,527,306	2,967,764
合计	268,462,378	276,491,674

37、销售费用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市场营销费	376,428,191	386,519,123
工资及福利费	353,390,023	297,489,665
运输费	121,007,566	141,756,007
劳务费	72,788,245	72,036,252
广告费	45,359,135	35,857,276
会议费	42,272,189	32,731,215
折旧费	40,227,482	41,410,740
仓储租赁费	37,586,638	45,668,613
设计制作费	26,471,703	29,437,757
差旅费	26,010,813	27,176,277
水电气费	14,136,779	11,297,244
商标使用费	(182,711,622)	73,976,395
其他	80,264,882	79,242,582
合计	1,053,232,024	1,274,599,146

38、管理费用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工资及福利费	90,477,287	114,473,209
折旧费用	61,831,915	71,978,485
修理费	28,555,032	25,189,384
办公费	23,101,636	23,766,176
摊销费用	18,373,495	18,187,049
绿化费摊销	18,409,031	14,730,804
承包费	13,377,255	13,364,835
租赁费	12,938,864	13,012,167
安全生产费	9,510,828	9,692,574
保安保洁费	8,124,135	8,659,405
其他	27,205,178	30,526,563
合计	311,904,656	343,580,651

39、 财务费用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50,212,059	52,198,774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1,141,265	5,843,872
减：财政贴息冲减财务费用	7,500,000	-
存款及应收款项的利息收入	(12,327,441)	(12,086,007)
净汇兑损失 / (收益)	3,611,536	(666,323)
其他财务费用	2,435,813	2,342,730
合计	35,290,702	35,945,302

报告期内财政贴息已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40、 其他收益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与资产 / 收益相关
固定资产投资奖励	2,280,000	2,280,000	与资产相关
半岛蓝色经济区建设专项	2,000,000	2,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4,100,000	4,1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 与资产相关	7,567,504	8,579,199	与资产相关
扶持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7,449,390	42,953,9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8,724,775	6,587,773	与收益相关
制造业强市专项资金	2,518,700	4,75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 与收益相关	12,697,212	16,030,56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7,337,581	87,281,434	

报告期内其他收益已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41、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分项目情况

项目	注	2019 年	2018 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1,120,928)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	6,233,661	-
合计		5,112,733	-

- (1) 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本集团子公司法尚控股与 SC Garridu Gai 签署《合作协议》，共同成立合资公司 L&M Holdings，法尚控股以其子公司蜜合花 100% 股权出资，股权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45,102,058 元。本集团将股权公允价值与蜜合花的净资产账面价值及本集团收购蜜合花的商誉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人民币 6,233,661 元。

42、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19 年
应收账款	7,304,777
合计	7,304,777

43、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存货	(4,503,589)	(912,166)
固定资产	17,478,027	-
商誉	7,578,478	-
合计	20,552,916	(912,166)

44、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9,015	11,368,355

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收益已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45、营业外收支

-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罚款净收入	2,593,116	1,901,530
其他	8,328,632	5,451,779
合计	10,921,748	7,353,309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已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403,975	1,445,721
对外捐赠	699,296	593,819
其他	2,519,998	1,496,368
合计	3,623,269	3,535,908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已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46、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注	2019 年	2018 年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年所得税		385,102,064	352,598,370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1)	15,704,045	14,529,152
合计		400,806,109	367,127,522

(1)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分析如下：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暂时性差异的产生	15,704,045	14,529,152
合计	15,704,045	14,529,152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税前利润	1,530,514,737	1,408,611,698
按税率 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382,628,684	352,152,92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07,938)	(949,63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705,569	5,496,292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397,810	4,642,727
递延所得税资产转销	4,781,984	5,785,212
本年所得税费用	400,806,109	367,127,522

47、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9 年	2018 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129,735,749	1,042,632,929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685,464,000	685,464,000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1.65	1.52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2019 年	2018 年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685,464,000	685,464,000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685,464,000	685,464,000

(2) 本公司在所列示的年度内均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政府补助	69,311,576	57,123,900
罚没收入	2,593,116	1,901,530
银行利息收入	12,327,441	7,871,853
其他	9,512,388	5,806,589
合计	93,744,521	72,703,87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销售费用	761,969,906	918,966,855
管理费用	138,738,416	140,112,380
其他	12,856,014	4,637,082
合计	913,564,336	1,063,716,317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研发公司长期应付款质押定期存款	-	61,700,000
研发公司长期应付款质押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768,259
合计	-	62,468,259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收购少数股东权益支付的现金	11,619,552	-
研发公司长期应付款质押定期存款	-	46,100,000
合计	11,619,552	46,100,000

49、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净利润	1,129,708,628	1,041,484,176
加：资产减值损失 / (转回)	20,552,916	(912,166)
信用减值损失	7,304,777	-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304,643,874	299,696,260
无形资产摊销	20,170,850	19,018,7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056,364	12,082,117
生物资产摊销	12,722,828	12,034,8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39,015)	(11,368,355)
财务费用	49,508,886	45,855,744
商标使用费	(182,711,622)	-
投资收益	(5,112,733)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3,023,268	22,685,1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7,319,223)	(8,155,985)
存货的减少	(158,274,938)	(180,452,9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90,520,189)	(137,899,2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100,876,647)	(138,089,5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7,838,024	975,978,746

b.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取得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款项	165,716,961	109,378,598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365,772,675	1,206,860,334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206,860,334	1,180,889,27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912,341	25,971,06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59,975	114,3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65,712,700	1,206,745,999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5,772,675	1,206,860,334

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5,797,743	-	(1,915,038)	93,882,705	研发制造公司 长期应付款抵押等
应收账款 (i)	52,015,032	183,997,103	(181,348,713)	54,663,422	爱欧公爵公司 短期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412,006,421	-	(67,335,569)	344,670,852	研发制造公司 长期应付款抵押和 长短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18,070,414	-	(5,574,979)	212,495,435	研发制造公司 长期应付款抵押
合计	777,889,610	183,997,103	(256,174,299)	705,712,414	

- (i)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应收账款为爱欧公爵公司向 Banco de Sabadell, S.A. 等银行办理的保理业务的应收账款欧元 6,994,232 元，折合人民币 54,663,422 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欧元 6,628,399 元，折合人民币 52,015,032 元)。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

单位名称	股权 处置价款	股权 处置比例 (%)	股权 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 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 时点的 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 投资对应的合并 财务报表层面 享有该子公司 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蜜合花	45,102,058	100	协议转让	30/03/2019	资产交割日	6,233,661

本集团由于丧失对蜜合花的控制权而产生利得人民币 6,233,661 元，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的投资收益项目中。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或类似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新疆天珠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新疆天珠”)	中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	中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	制造业	人民币 7,500 万元	6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Etablissements Roulet Frsac (“法国富朗多”)	法国干邑市	法国干邑市	贸易	欧元 290 万元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Dicot Partners, S.L (“爱欧集团”)	西班牙内瓦拉省	西班牙内瓦拉省	销售	欧元 200 万元	75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Viña Indómita, S.A., Viña Dos Andes, S.A., 及 Bodegas Santa Alicia SpA. (“魔狮葡萄酒”)	智利圣地亚哥	智利圣地亚哥	销售	智利比索 311 亿元	85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Kilikanoon Estate Pty Ltd (“澳大利亚歌浓酒庄”)	澳大利亚阿德莱德	澳大利亚阿德莱德	销售	澳元 642 万元	82.5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北京张裕酒业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配售”)	中国北京市	中国北京市	销售	人民币 100 万元	10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烟台麒麟包装有限公司 (“麒麟包装”)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制造业	人民币 1,541 万元	10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烟台张裕卡斯特酒庄有限公司 (“张裕酒庄”)(c)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制造业	人民币 500 万元	7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张裕 (泾阳) 葡萄酿酒有限公司 (“泾阳酿酒”)	中国陕西省咸阳市	中国陕西省咸阳市	制造业	人民币 100 万元	90	1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烟台张裕葡萄酿酒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公司”)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销售	人民币 800 万元	10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或类似权益比例)		
廊坊开发区卡斯特张裕酿酒有限公司 (“廊坊卡斯特”)	中国河北省廊坊市	中国河北省廊坊市	制造业	人民币 610.8818 万元	39	1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张裕 (泾阳) 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泾阳销售”)	中国陕西省咸阳市	中国陕西省咸阳市	销售	人民币 100 万元	10	9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廊坊张裕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廊坊销售”)	中国河北省廊坊市	中国河北省廊坊市	销售	人民币 100 万元	10	9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上海张裕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上海营销”)	中国上海市	中国上海市	销售	人民币 100 万元	30	7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北京张裕爱斐堡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农业开发”)	中国北京市密云县	中国北京市密云县	销售	人民币 10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北京张裕爱斐堡国际酒庄有限公司 (“爱斐堡”)(d)	中国北京市	中国北京市	制造业	人民币 6,4275 万元	91.53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烟台张裕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酒业销售”)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销售	人民币 500 万元	90	1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烟台张裕先锋国际酒庄有限公司 (“先锋国际”)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销售	人民币 500 万元	70	3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杭州昌裕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杭州昌裕”)	中国浙江省杭州市	中国浙江省杭州市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宁夏张裕葡萄种植有限公司 (“宁夏种植”)	中国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中国宁夏回族自治区	种植业	人民币 100 万元	10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桓仁张裕葡萄酒民族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民族酒业”)	中国辽宁省本溪市	中国辽宁省本溪市	销售	人民币 200 万元	10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辽宁张裕冰酒酒庄有限公司 (“冰酒酒庄”)(e)	中国辽宁省本溪市	中国辽宁省本溪市	制造业	人民币 5,968.73 万元	51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烟台开发区张裕商贸有限公司 (“开发区商贸”)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销售	人民币 50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深圳张裕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深圳营销”)(a)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或类似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烟台福山区张裕商贸有限公司 (“福山商贸”)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销售	人民币 50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北京张裕爱斐堡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会议中心”)	中国北京市密云县	中国北京市密云县	服务业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北京张裕爱斐堡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爱斐堡旅游”)	中国北京市密云县	中国北京市密云县	旅游业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张裕(宁夏)葡萄酒有限公司 (“宁夏酿酒”)	中国宁夏回族自治区	中国宁夏回族自治区	制造业	人民币 100 万元	10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烟台张裕丁洛特酒庄有限公司 (“丁洛特酒庄”)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批发零售	人民币 40,000 万元	65	35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张裕(青铜峡)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青铜峡销售”)	中国宁夏回族自治区	中国宁夏回族自治区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新疆张裕巴保男爵酒庄有限公司 (“石河子酒庄”)	中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	中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	制造业	人民币 55,000 万元	10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宁夏张裕摩塞尔十五世酒庄有限公司 (“宁夏酒庄”)	中国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中国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制造业	人民币 200 万元	10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陕西张裕瑞那城堡酒庄有限公司 (“长安酒庄”)	中国陕西省咸阳市	中国陕西省咸阳市	制造业	人民币 2,000 万元	10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烟台张裕葡萄酒研发制造有限公司 (“研发公司”)(f)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制造业	人民币 80,500 万元	68.97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张裕(桓仁)葡萄酒有限公司 (“桓仁酿酒”)	中国辽宁省本溪市	中国辽宁省本溪市	葡萄酒 酿造项目 筹建	人民币 500 万元	10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新疆张裕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新疆销售”)	中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	中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	销售	人民币 1,00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或类似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宁夏张裕商贸有限公司(“宁夏商贸”)	中国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中国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销售	人民币 10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陕西张裕瑞那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陕西销售”)	中国陕西省咸阳市	中国陕西省咸阳市	销售	人民币 30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蓬莱张裕酒业销售有限公司(“蓬莱酒业”)	中国山东省蓬莱市	中国山东省蓬莱市	销售	人民币 50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莱州张裕酒业销售有限公司(“莱州销售”)	中国山东省莱州市	中国山东省莱州市	销售	人民币 10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FrancsChampsParticipationsSAS (“法尚控股”)	法国干邑市	法国干邑市	投资贸易	欧元 3,200 万元	10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兰州张裕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兰州销售”)(a)	中国甘肃省兰州市	中国甘肃省兰州市	销售	人民币 1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北京张裕商贸有限公司(“北京商贸”)	中国北京市	中国北京市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天津张裕先锋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天津先锋”)	中国天津市	中国天津市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福州市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 (“福州先锋”)(a)	中国福建省福州市	中国福建省福州市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南京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 (“南京先锋”)(a)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咸阳张裕先锋酒水销售有限公司 (“咸阳先锋”)(a)	中国陕西省咸阳市	中国陕西省咸阳市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沈阳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 (“沈阳先锋”)(a)	中国辽宁省沈阳市	中国辽宁省沈阳市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济南张裕先锋酒水有限公司 (“济南先锋”)(a)	中国山东省济南市	中国山东省济南市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上海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 (“上海先锋”)(a)	中国上海市	中国上海市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或类似权益比例)		
抚州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 (“抚州先锋”)(a)	中国江西省抚州市	中国江西省抚州市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石家庄张裕先锋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石家庄先锋”)(a)	中国河北省 石家庄市	中国河北省 石家庄市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杭州裕泽锋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裕泽锋”)(a)	中国浙江省杭州市	中国浙江省杭州市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吉林省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 (“吉林先锋”)(a)	中国吉林省长春市	中国吉林省长春市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北京张裕先锋酒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先锋”)	中国北京市	中国北京市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哈尔滨市张裕先锋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哈尔滨先锋”)(a)	中国黑龙江省	中国黑龙江省 哈尔滨市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湖南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 (“湖南先锋”)(a)	中国湖南省长沙市	中国湖南省长沙市	销售	人民币 20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银川张裕先锋酒类有限公司 (“银川先锋”)(a)	中国宁夏回族 自治区	中国宁夏回族 自治区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昆明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 (“昆明先锋”)(a)	中国云南省昆明市	中国云南省昆明市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重庆张裕先锋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重庆先锋”)(a)	中国重庆市	中国重庆市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武汉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 (“武汉先锋”)(a)	中国湖北省武汉市	中国湖北省武汉市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呼和浩特市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先锋”)(a)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 呼和浩特市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 呼和浩特市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或类似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成都市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 (“成都先锋”)(a)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南宁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 (“南宁先锋”)(a)	中国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中国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兰州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 (“兰州先锋”)(a)	中国甘肃省兰州市	中国甘肃省兰州市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烟台富郎多进口酒销售有限公司 (“烟台富郎多”)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销售	人民币 10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合肥张裕先锋酒类有限公司 (“合肥先锋”)(a)	中国安徽省合肥市	中国安徽省合肥市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乌鲁木齐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先锋”)(a)	中国新疆维吾尔	中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销售	人民币 5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广州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广州先锋”)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	销售	人民币 1,10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烟台张裕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葡萄酒销售公司”)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销售	人民币 500 万元	10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陕西张裕瑞那城堡酒庄旅游有限公司 (“酒庄旅游”)	中国陕西省西咸新区	中国陕西省西咸新区	旅游业	人民币 10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龙口张裕酒业销售有限公司(“龙口销售”)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销售	人民币 100 万元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Societe Civile Agricole Du Chateau De Mirefleurs (“蜜合花”)(b)	法国波尔多	法国波尔多	贸易	欧元 3 万元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a) 上述公司已于 2019 年年注销。

(b) 蜜合花已于本年作为 L&M Holdings 公司的出资处置。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 (c) 张裕酒庄为本公司与外国投资者合资成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本公司持有其 70%的股权。本公司以协议安排的方式对张裕酒庄实现经营、投资及财务政策的完全控制权。该协议安排将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到期。
- (d) 爱斐堡为本公司与烟台德安及北京晴朗合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2019 年 6 月烟台德安转让 1.31%的股权给烟台张裕。股权变更后，本公司持有其 91.53%的股权。本公司以协议安排的方式对爱斐堡实现经营、投资及财务政策的完全控制权。该协议安排将于 2024 年 9 月 2 日到期。
- (e) 冰酒酒庄为本公司与外国投资者合资成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本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本公司以协议安排的方式对冰酒酒庄实现经营、投资及财务政策的完全控制权。该协议安排将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到期。
- (f) 研发制造公司为本公司与农发基金成立的合资经营企业，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其 68.97%的股权。本公司以附注五、27 所述的协议安排方式对研发制造公司实现经营、投资及财务政策的完全控制权。该协议安排将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到期，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农发基金剩余投资占注册资本的 31.03%。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新疆天珠	40%	3,028,510	-	(47,584,138)
爱欧集团	25%	(1,509,224)	1,366,691	(31,869,464)
张裕酒庄	30%	-	-	(12,365,016)
廊坊卡斯特	51%	1,288,873	-	(19,639,108)
爱斐堡	8%	-	-	(56,409,393)
冰酒酒庄	49%	-	-	(33,319,062)
魔狮葡萄酒	15%	(1,697,700)	846,398	(53,931,129)
澳大利亚歌浓酒庄	17%	258,494	163,705	(14,810,422)
合计		1,368,953	2,376,794	(269,927,732)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是集团内部交易抵销前的金额，但是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新疆天珠		爱欧集团		张裕酒庄		廊坊卡斯特	
	2019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18 年
流动资产	24,829,435	27,390,495	470,219,326	464,421,130	142,525,011	141,298,023	19,021,766	17,659,511
非流动资产	61,886,751	66,486,795	91,571,444	99,080,668	113,168,202	114,694,168	14,958,223	16,001,682
资产合计	86,716,186	93,877,290	561,790,770	563,501,798	255,693,213	255,992,191	33,979,989	33,661,193
流动负债	36,185	-	380,788,880	381,659,315	174,843,671	171,869,662	4,023,101	3,358,322
非流动负债	5,336,114	5,336,114	53,110,213	54,520,937	400,000	-	-	-
负债合计	5,372,299	5,336,114	433,899,093	436,180,252	175,243,671	171,869,662	4,023,101	3,358,322
营业收入	-	18,803	289,273,434	327,550,545	87,051,981	121,235,278	-	5,038,281
净利润	(7,571,274)	(6,902,010)	6,463,473	3,811,465	611,622	3,710,124	(123,706)	(3,479,492)
综合收益总额	(7,571,274)	(6,902,010)	6,036,896	3,376,761	611,622	3,710,124	(123,706)	(3,479,49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457	43,112	(8,744,451)	6,129,923	6,919,481	16,096,447	7,875	673,422

	爱斐堡		冰酒酒庄		魔狮葡萄酒		澳大利亚歌浓酒庄	
	2019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18 年
流动资产	251,829,164	219,973,582	38,234,720	45,194,591	223,722,688	214,784,490	94,473,620	87,634,707
非流动资产	452,444,880	461,115,089	23,291,375	23,920,890	291,630,115	300,969,342	61,770,599	63,759,866
资产合计	704,274,044	681,088,671	61,526,095	69,115,481	515,352,803	515,753,832	156,244,219	151,394,573
流动负债	45,607,611	62,598,545	12,077,206	14,974,458	142,365,749	148,359,328	21,801,347	13,387,942
非流动负债	201,500	-	100,000	100,000	5,152,974	4,976,161	50,741,981	51,893,171
负债合计	45,809,111	62,598,545	12,177,206	15,074,458	147,518,723	153,335,489	72,543,328	65,281,113
营业收入	266,347,444	159,369,783	32,223,734	57,290,490	253,543,171	262,104,563	56,399,115	57,648,905
净利润	30,398,744	16,555,846	(5,764,649)	870,994	16,279,461	15,934,347	463,409	217,869
综合收益总额	30,398,744	16,555,846	(5,764,649)	870,994	10,322,810	17,465,900	(1,477,115)	(1,550,72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7,503,336	19,627,933	1,655,465	289,782	5,073,408	3,584,648	479,624	(1,522,151)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年度	子公司名称	收购少数股东比例	购买日
2019年	爱斐堡	1.31%	2019年6月21日
2019年	澳大利亚歌浓酒庄	2.5%	2019年10月8日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

	爱斐堡	澳大利亚歌浓酒庄
购买成本		
- 现金	8,479,444	3,140,108
合计	8,479,444	3,140,108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8,724,476	1,990,057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45,032)	1,150,051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 汇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债券投资和为套期目的签订的衍生金融工具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及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重大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集中风险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进行管理。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20.3%的应收账款来自本集团应收账款前五名欠款方（2018 年 12 月 31 日：19.8%）。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包括按合同利率 (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 计算的利息) 的剩余合约期限, 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项目	2019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768,403,432	-	-	-	768,403,432	754,313,744
应付账款	570,252,612	-	-	-	570,252,612	570,252,612
其他应付款	450,532,485	-	-	-	450,532,485	450,532,485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21,077,261	51,214,719	77,814,096	5,577,899	255,683,975	245,718,722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36,462,109	36,054,170	106,374,904	55,473,753	234,364,936	225,000,000
合计	1,946,727,899	87,268,889	184,189,000	61,051,652	2,279,237,440	2,245,817,563

项目	2018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701,861,292	-	-	-	701,861,292	688,002,410
应付账款	713,572,881	-	-	-	713,572,881	713,572,881
其他应付款	608,479,890	-	-	-	608,479,890	608,479,89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26,176,001	121,080,909	47,493,128	-	294,750,038	275,421,450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36,921,367	36,462,109	107,093,324	90,356,300	270,833,100	259,000,000
合计	2,187,011,431	157,543,018	154,586,452	90,356,300	2,589,497,201	2,544,476,631

3、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 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1)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1.1%-2.75%	106,128,600	1.5%-3.8%	173,042,400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0.35%-4.9%	(204,313,744)	0.35%-4.9%	(138,002,410)
-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2.5%	(189,468,722)	1%-3%	(194,171,450)
-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1.20%	(225,000,000)	1.20%	(259,000,000)
合计		(512,653,866)		(418,131,460)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0.3%-1.75%	1,459,595,405	0.3%-1.75%	1,302,543,742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LPR	(550,000,000)	LPR	(550,000,000)
- 长期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	5 年 LPR 的 90%	(56,250,000)	5 年 LPR 的 90%	(81,250,000)
合计		853,345,405		671,293,742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银行存款的利率风险并不重大，因此未在此披露对银行存款的利率敏感性分析。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升 5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减少人民币 2,273,438 元 (2018 年：人民币 2,016,667 元)，净利润减少人民币 2,273,438 元 (2018 年：人民币 2,016,667 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

4、 汇率风险

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短期借款等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 (1)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的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未包括在内。

	2019 年		2018 年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6,662,525	46,592,414	7,497,971	51,483,850
- 美元	6,525,673	45,524,399	7,472,303	51,283,910
- 欧元	136,628	1,067,814	25,455	199,753
- 港币	224	201	213	187
短期借款	12,490,000	87,132,738	11,000,000	75,495,200
- 美元	12,490,000	87,132,738	11,000,000	75,495,200

(2) 本集团适用的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分析如下：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2019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18 年
美元	6.8948	6.7158	6.9762	6.8632
欧元	7.7161	7.8113	7.8155	7.8473
港币	0.8801	0.8464	0.8958	0.8762

(3)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和港币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 5%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变化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股东权益	净利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2,080,417	2,080,417
欧元	(53,391)	(53,391)
港币	(10)	(10)
合计	2,027,016	2,027,016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1,210,565	1,210,565
欧元	(53,391)	(53,391)
港币	-	-
合计	1,157,174	1,157,174

于 12 月 31 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和港币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 5%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集团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张裕集团	烟台市	制造业	50,000,000	50.4%	50.4%	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意大利意迩瓦萨隆诺控股股份公司、国际金融公司和烟台裕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四方共同控制。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对本公司持股/表决权比例于 2018 年度无变动。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集团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1。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集团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3。

本年或上年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L&M Holdings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烟台张裕酒文化博物馆有限公司（“酒文化博物馆”）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烟台张裕国际葡萄酒城之窗有限公司（“酒城之窗”）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烟台神马包装有限公司（“神马包装”）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烟台中亚医药保健酒有限公司（“中亚医药”）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烟台张裕文化旅游产品销售有限公司（“文化销售”）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烟台张裕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文化发展”）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L&M Holdings	合营企业
蜜合花	合营公司的子公司
CHATEAU DE LIVERSAN（“拉颂酒庄”）	合营公司的子公司

5、 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2018 年
神马包装	采购商品	133,587,430	173,238,289
中亚医药	采购商品	1,244,991	15,690,930
酒文化博物馆	采购商品	10,832,751	16,784,711
酒城之窗	采购商品	8,556,698	7,913,342
文化销售	采购商品	573,849	35,857
文化发展	采购商品	2,820,545	-
蜜合花	采购商品	6,429,542	-
L&M Holdings	采购商品	1,632,941	-
合计		165,678,747	213,663,129

(2) 出售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2018 年
文化发展	出售商品	9,592,510	-
酒文化博物馆	出售商品	8,305,228	23,515,379
酒城之窗	出售商品	7,723,602	13,821,555
中亚医药	出售商品	4,474,004	4,552,269
文化销售	出售商品	3,840,804	2,914,686
神马包装	出售商品	347,453	348,247
合计		34,283,601	45,152,136

(3) 关联租赁

(a) 出租：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9 年确认的 租赁收入	2018 年确认的 租赁收入
神马包装	办公楼、厂区	1,492,550	1,478,982
中亚医药	办公楼、厂区	522,936	518,182
合计		2,015,486	1,997,164

(b) 承租：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9 年确认的 租赁费	2018 年确认的 租赁费
张裕集团	办公楼	1,612,118	1,538,840
张裕集团	办公楼、厂区	1,394,762	1,331,364
张裕集团	办公楼、厂区	4,184,286	3,994,091
合计		7,191,166	6,864,295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297,689	13,102,005

(5)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注	2019 年	2018 年
张裕集团	商标使用费	(a)	35,938,014	73,976,395
张裕集团	以前年度抵顶商标使用费	(a)	(218,649,636)	-
张裕集团	专利费		-	50,000
合计			(182,711,622)	74,026,395

(a) 商标许可使用合同

于 1997 年 5 月 18 日，本集团与张裕集团订立了一项商标权许可使用合同。根据此协议，自 1997 年 9 月 18 日起，本集团可使用张裕集团向国家商标局注册的特定商标。本集团须按每年特定销售收入的 2% 支付商标使用费予张裕集团。该合同的有效期至商标注册有效期结束。

按上述《商标许可使用合同》约定，张裕集团自本集团 2013 至 2019 年共收取商标使用费人民币 576,507,809 元，其中 51% 应用于宣传张裕等商标和本合同产品金额为人民币 294,018,093 元，已用于宣传张裕等商标和本合同产品金额为 62,250,368 元，差额人民币 231,768,615 元。

2019 年 5 月 18 日经股东大会批准了关于修改《商标许可使用合同的议案》。与张裕集团对《商标许可使用合同》6.1 条修改为：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本集团每年支付张裕集团的本商标使用费，按本集团使用本商标的合同产品销售额的 0.98% 计算；6.3 条修改为：本集团支付给张裕集团的商标使用费，张裕集团不用于宣传本商标和本合同产品。

此外，根据本集团与张裕集团于 2019 年 11 月签订协议，张裕集团承诺：将上述人民币 231,768,615 元差额以应收取的 2019 至 2022 年 4 个年度的商标使用费予以抵顶，如有不足则不足部分在 2023 年一次性补齐，如有多余则从出现多余的年度开始收取多余部分的商标使用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本年冲减商标使用费人民币 182,711,622 元，包含 2019 年发生的商标使用费 35,938,014 元以及抵减以前年度销售费用 218,649,636 (不含税) 元。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 年		2018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亚医药	4,292,386	909,935	2,768,391	-
应收账款	神马包装	-	-	17,137	-
应收账款	酒城之窗	1,610,485	633,980	1,911,157	-
其他非流动资产	张裕集团	193,674,320	-	-	-
其他应收款	神马包装	813,400	-	813,400	-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 年	2018 年
应付账款	神马包装	39,893,538	55,366,785
应付账款	中亚医药	1,024,310	6,722,667
应付账款	酒文化博物馆	4,874,963	4,646,731
应付账款	酒城之窗	3,758,054	4,789,600
应付账款	文化销售	297,956	-
应付账款	文化发展	142,610	-
其他应付款	神马包装	450,000	450,000
其他应付款	张裕集团	-	78,414,978

十一、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持续为股东提供回报。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等。如果经济状况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子公司均无需遵循的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1) 资本承担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679,980,000	996,675,000
合计	679,980,000	996,675,000

(2)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经营租赁协议，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17,756,000	20,576,000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含 2 年)	16,189,000	11,757,000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9,757,000	10,064,000
3 年以上	89,550,940	84,095,000
合计	133,252,940	126,492,000

2、 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并无需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批准分配的普通股股利

本公司根据 2020 年 4 月 22 日董事会通过的决议，2019 年度拟按已发行股本 685,464,000 股计算，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7.0 元（含税），共计现金股利人民币 479,824,800 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批准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2、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

于 2020 年 1 月，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爆发以来，本公司积极开展防疫防控工作，对公司内部进行防疫抗疫措施。在做好自身防控工作及生产经营的同时，切实履行社会责任。疫情发生后，公司对疫情可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同时就 2020 年各项经营目标进行梳理，制定调整一系列生产经营预案，确保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开展。

本公司将持续关注新冠疫情发展情况，评估并积极应对其可能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在中国、法国、西班牙、智利、澳大利亚从事葡萄酒、白兰地、起泡酒的生产和销售业务。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经营分部，按照经营业务所处国家本集团将经营业务划分为中国、西班牙、法国、智利、澳大利亚五个经营分部，并据此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本年度，本集团超 89%的收入、98%的利润以及 92%的非流动资产均来源于/位于中国分部，因此，本集团并未披露额外分部报告信息。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客户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关联公司	2,589,936	1,447,973
小计	2,589,936	1,447,973
减：坏账准备	601,610	-
合计	1,988,326	1,447,973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9年	2018年
1年以内(含1年)	2,019,936	1,447,973
1年至2年(含2年)	570,000	-
小计	2,589,936	1,447,973
减：坏账准备	601,610	-
合计	1,988,326	1,447,973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 2019年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公司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逾期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违约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未逾期	0.8%	1,449,936	12,179
逾期1至30日	3.4%	570,000	19,431
逾期330至360日	100.0%	570,000	570,000
合计	23.2%	2,589,936	601,610

违约损失率基于过去 12 个月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公司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b) 2018 年应收账款的减值

在原金融工具准则下，有客观证明表明发生减值时才计提减值准备。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的应收账款情况

客户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占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中亚医药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2,589,936	一年以内	100%	601,610

2、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注	2019 年	2018 年
应收票据	(1)	41,679,635	-
合计		41,679,635	-

(1) 年末本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已质押应收票据(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

(2) 年末本公司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5,303,181
合计	65,303,181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背书但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人民币 65,303,181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4,755,124 元)，用于支付对供货商的应付账款。本公司认为因承兑银行信誉良好，到期日发生承兑银行不能兑付的风险极低，因此终止确认该等背书应收票据。若承兑银行到期无法兑付该等票据，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本公司就该等应收票据承担有限责任。

3、其他应收款

	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1)	90,355	254,088
应收股利	(2)	2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	(3)	386,334,603	525,389,268
合计		586,424,958	1,025,643,356

(1) 应收利息

(a)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应收利息	90,355	254,088
合计	90,355	254,088

(b) 重要逾期利息：无

(2) 应收股利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股利	2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500,000,000

(3) 其他

(a) 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客户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子公司款项	385,328,319	523,579,831
应收关联方	813,440	813,440
其他	192,844	995,997
小计	386,334,603	525,389,268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386,334,603	525,389,268

(b) 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9 年	2018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386,314,603	525,362,872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	26,396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20,000	-
小计	386,334,603	525,389,268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386,334,603	525,389,268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c)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19 年					2018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所有其他应收款	-	-	-	-	-	525,389,268	100	-	-	525,389,2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应收子公司	385,328,319	99.7	-	-	385,328,319	523,579,831	99.7	-	-	523,579,831
- 应收关联方	813,440	0.2	-	-	813,440	813,440	0.1	-	-	813,440
- 应收第三方	192,844	0.1	-	-	192,844	995,997	0.2	-	-	995,997
合计	386,334,603	100.0	-	-	386,334,603	525,389,268	100	-	-	525,389,268

(d)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

(e)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9 年	2018 年
应收子公司款项	385,328,319	523,579,831
应收关联方	813,440	813,440
其他	192,844	995,997
小计	386,334,603	525,389,268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386,334,603	525,389,268

(f)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销售公司	应收子公司款项	292,380,248	1 年以内	75.7%	-
研发公司	应收子公司款项	65,016,104	1 年以内	16.8%	-
莱州销售	应收子公司款项	12,469,834	1 年以内	3.2%	-
爱欧集团	应收子公司款项	3,692,043	1 年以内	1.0%	-
爱斐堡	应收子公司款项	1,680,926	1 年以内	0.4%	-
合计		375,239,155		97.1%	

4、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432,422,621	-	7,432,422,621	7,420,803,069	-	7,420,803,069
合计	7,432,422,621	-	7,432,422,621	7,420,803,069	-	7,420,803,069

(2)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新疆天珠	60,000,000	-	-	60,000,000
麒麟包装	23,176,063	-	-	23,176,063
张裕酒庄	28,968,100	-	-	28,968,100
先锋国际	3,500,000	-	-	3,500,000
宁夏种植	36,573,247	-	-	36,573,247
民族酒业	2,000,000	-	-	2,000,000
冰酒酒庄	30,440,500	-	-	30,440,500
北京酒庄	579,910,000	8,479,444	-	588,389,444
销售公司	7,200,000	-	-	7,200,000
廊坊销售	100,000	-	-	100,000
廊坊卡斯特	19,835,730	-	-	19,835,730
酒业销售	4,500,000	-	-	4,500,000
上海营销	300,000	-	-	300,000
北京配售	850,000	-	-	850,000
泾阳销售	100,000	-	-	100,000
泾阳酿酒	900,000	-	-	900,000
宁夏酿酒	222,309,388	-	-	222,309,388
宁夏酒庄	453,463,500	-	-	453,463,500
丁洛特酒庄	212,039,586	-	-	212,039,586
石河子酒庄	812,019,770	-	-	812,019,770
长安酒庄	803,892,258	-	-	803,892,258
研发制造公司	3,288,906,445	-	-	3,288,906,445
桓仁酿酒	22,200,000	-	-	22,200,000
葡萄酒销售公司	-	-	-	-
法尚控股	236,025,404	-	-	236,025,404
爱欧集团	190,150,544	-	-	190,150,544
魔狮葡萄酒	274,248,114	-	-	274,248,114
澳大利亚歌浓酒庄	107,194,420	3,140,108	-	110,334,528
合计	7,420,803,069	11,619,552	-	7,432,422,621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七。

5、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38,011,458	653,860,504	874,292,088	772,497,769
其他业务	2,844,904	1,643,559	2,154,982	1,989,262
合计	740,856,362	655,504,063	876,447,070	774,487,031

营业收入明细：

	2019 年	2018 年
主营业务收入		
- 销售商品	738,011,458	874,292,088
小计	738,011,458	874,292,088
其他业务收入		
- 房租收入	2,844,904	2,154,982
合计	740,856,362	876,447,070

6、投资收益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21,620,723	964,128,659

7、关联方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2018 年
公司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	161,271,826	209,808,816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	60,154,605	88,897,126
合计		221,426,431	298,705,942

(2) 出售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2018 年
公司之子公司	出售商品	731,092,089	867,995,960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出售商品	9,764,273	8,451,110
合计		740,856,362	876,447,070

(3) 关联担保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研发制造公司	500,000,000	2017 年 3 月 8 日	2022 年 3 月 8 日	否
澳大利亚歌浓酒庄	17,000,000	2018 年 12 月 13 日	2023 年 12 月 13 日	否
合计	517,000,000			

(4) 销售固定资产

本公司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2018 年
公司之子公司	销售固定资产	-	134,445
合计		-	134,445

(5) 资金占用利息收入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2018 年
公司之子公司	资金占用利息收入	-	35,823,556
合计		-	35,823,556

(6) 关联租赁

(a) 出租：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9 年确认的 租赁收入	2018 年确认的 租赁收入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办公楼、厂区	2,015,486	1,997,164
合计		2,015,486	1,997,164

(b) 承租：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9 年确认的 租赁费	2018 年确认的 租赁费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办公楼	1,394,762	1,331,364
合计	办公楼	1,394,762	1,331,364

(8)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2018 年
张裕集团	专利费	-	50,000
合计		-	50,000

8、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 年		2018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2,589,936	601,610	1,447,973	-
其他应收款	公司之子公司	385,328,319	-	523,579,831	-
其他应收款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813,440	-	813,44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公司之子公司	1,427,700,000	-	972,700,000	-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 年	2018 年
应付账款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11,630,361	28,892,583
其他应付款	公司之子公司	381,487,360	585,044,038
其他应付款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450,000	450,000

十六、 2019 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272,676	其中处置蜜合花股权投资收益人民币 6,233,661 元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4,837,581	
(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8,649,636	抵顶以前年度商标许可使用费，详见附注十、5 (5) (a)
(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98,479	
小计	317,058,372	
(5) 所得税影响额	(79,367,893)	
(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661)	
合计	237,659,818	

注：上述 (1) - (4) 项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十七、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以及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2019 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0	1.65	1.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92	1.30	1.30

2018 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3	1.52	1.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0	1.41	1.41